

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关于延迟披露 2014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的要求，本公司原计划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4 年年度报告，现因 2014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，预计无法如期披露。拟定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本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。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潜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2015 年 4 月 20 日
